

惩防扶贫领域“微腐败” 渠县打出四套“组合拳”

“这笔资金既没有在村财务入账,也未向群众公布收支情况……”渠县万寿乡天马村主任李小平,在修建6组、9组的院坝路和入户路时,未召开“一事一议”群众会议确定筹资筹劳的情况下,按照50元/米的标准向群众共筹集资金46130元。这一问题,被督查组工作人员在检查中发现。2018年7月12日,渠县纪委给予李小平党内警告处分。

今年以来,渠县纪委监委围绕全县奋力冲刺脱贫“摘帽”,把握机关职能定位,聚焦监督执纪问责,打出“日常监督+重点监督”“群众监督+派驻监督”“巡察监督+专项整治”“严肃执纪+通报曝光”四套“组合拳”,惩防扶贫领域“微腐败”,为脱贫攻坚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保障。

打好“预防针”

日常监督+重点监督

渠县运用批评教育、约谈函询、诫勉谈话、电话抽查等多种方式,扎实做好日常监督的“基本功”,着力发现问题、纠正偏差、端正风气,把好监督第一道关口。同时,紧盯扶贫、住建、民政等容易滋生微腐败的领域,不定时对侵害群众利益问题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、重点部门、重点环节和重点岗位、重点人员进行重点监督,深挖损害群众利益及不正之风和“蝇贪”“微腐败”问题线索。1至8月,下乡入户调查180多次,电话抽查每周50次。

织密“监督网”

群众监督+派驻监督

渠县定期开播“问廉问渠”脱贫攻坚专栏;运用“互联网+”大数据科技手段,建立渠县电视公开监督互动平台;每月每村召开一次院坝纪检行“三问”质询会;公布县乡纪检干部电话号码;建立村社微信工作群,全面公开扶贫领域资金、项目等信息;充分发挥好村务监督委员会“探照灯”的作用;不断织密织牢“网、信、电”监督网络,广泛收集社情民意,实时监督权力运行。同时,县纪委监委按照“交叉派驻、直接管理”的原则,向当年退出贫困村派驻一名纪律监督员,增加发现问题的监督“探头”。通过入户访谈、查阅资料、实地查看、院坝座谈等方式,对城乡低保、危房改造专项资金、扶贫小额贷款发放情况进行严格监督,有效地维护群众利益。



渠县纪检工作人员审查相关材料。

拧紧“廉洁弦”

巡察监督+专项整治

渠县充分发挥巡察在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中的利剑作用,着力发现和查处贪污侵占、强占克扣、截留挪用惠民资金,尤其是损害群众切身利益和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等问题,以及“雁过拔毛”等微腐败问题。同时,在全县开展扶贫领域“3+1”专项治理,坚持分层分级、分口分类开展,持续往深里抓、往实里治,让广大党员干部在脱贫攻坚工作中绷紧“廉洁扶贫”弦。1至8月,巡察办派出4个专项督查组,重点对扶贫项目安排、资金使用、干部作风、档案资料等方面开展了为期2个月的监督检查。

敲响“警示钟”

严肃执纪+通报曝光

渠县严格执行扶贫领域监督执纪

问责工作机制,着力排查、发现和解决发生在基层和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,严肃查处扶贫领域虚报冒领、截留私分、“雁过拔毛”等问题以及惠农惠民资金发放、土地征迁补偿、项目工程建设等民生领域发生的贪污侵占、虚报冒领、吃拿卡要、利益输送等问题。同时,坚持“月督查季通报”制度,在“廉洁渠县”网站设立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曝光专区,对扶贫领域查处的违纪违规问题,进行分层分级点名道姓通报曝光,做到查处一人、教育一线、警示一片的震慑效果。

1至8月,全县发现问题线索17个,发出整改通知75份,立案20件,党纪政纪处分33人并全部通报曝光,释放了监督执纪越来越严的信号。

石秀容 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曾业

达州市大竹县 小小“廉情明白卡” 打黑除恶显神通

华西都市报讯(王丹记者 曾业)“如果大家有涉黑涉恶腐败、‘保护伞’方面的问题线索,请通过这张明白卡上的举报方式及时向我们反映……”近日,大竹县纪检监察干部带着廉情明白卡,到群众家中宣传最新的相关政策,并鼓励群众检举揭发身边的涉黑涉恶腐败问题。

这张卡片的作用不可小觑。据大竹县纪委监委统计,截至目前,他们已收到党员干部涉黑涉恶、领导干部充当“保护伞”的问题线索4条。

今年以来,大竹县纪委监委把扫黑除恶同治理基层“拍蝇”相结合,并成立了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监督执纪工作领导小组,制定了《关于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任务清单》,细化分解17项工作任务,强化责任落实,推动正风反腐向基层一线延伸。

该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,对充当黑恶势力“保护伞”的,一经发现并查实,他们均将与相关部门协同联动,按干部管理权限报批后,先予组织调整或免职,再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大竹县派驻纪检机构 创立廉政档案制度

华西都市报讯(记者 曾业)一个派驻纪检组,如何监督多家单位?达州市大竹县纪委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组筹备组积极探索,融入“提前、即时、定期、专项”监督的机制化监管办法,创立了重点工作每月报备制度等十项工作制度,推进派驻监督早介入、常跟进、全覆盖、有重点,确保监督实效。

其中的廉政档案制度备受关注。派驻纪检机构为大竹县财政局的党员干部建立了廉政档案,将干部任免审批表、年度述责述廉、个人事项报告、廉政谈话记录、个人表彰文件、年度考核结果、违法违纪决定纳入档案管理内容。另外,按照述责述廉制度要求,除主要领导外的其他班子成员,以及内设机构、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,每年的年底,均须向派驻纪检组筹备组进行述责述廉,其结果作为评先评优、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制度的保障,收到了较好的效果。据统计,大竹县纪委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组筹备组履职一个多月来,已约谈被监督单位班子成员及其他干部116人,对新任中层干部廉政谈话3人,为7名干部出具廉政意见,参加(列席)各类会议10次,线索处置2件,立案1件。

达州市通川区设立廉勤委巧治“微腐败”

20公分厚、3米宽,这条新建成的1.3公里组道,蜿蜒在达州市通川区蒲家镇古石村1组。它的建设标准,成为当地组组道路的“参照”。

通川区在村(社区)推行的片区廉勤委制度,有力保证了各项民生工作扎实推进,进一步规范了基层微小权力运行,实现了巧治“微腐败”。

“廉勤委”是通川区在村(社区)探索建立的片区廉勤监督委员会,是加强基层监督的一种新方式:从群众身边的热点事、典型事抓起,将“小微权力”关进制度笼子,切实解决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村级“微腐败”问题。

通川区实行一村一名廉勤监督员制度,3-5个紧邻的村(社区)共同组建1个片区廉勤监督委员会,在片区优秀廉勤监督员中选拔产生1名片区廉勤委主任。同时,将优秀的片区廉勤委主任上派挂职为乡镇办委纪(工)委委员,将廉勤监督员待遇补助标准,提高到与同村(社区)专职委员持平。

廉勤委监督,一改以前开会、查阅资料、检查等“老监督”方式,而是到项目建设现场监督,监督贯穿事前、事中、事后三阶段,确保监督无死角,确保群众切身利益不受损害。

四年探索,廉勤委监督作用彰显。全区23个乡镇办委273个村(社

区)共选举产生廉勤监督员254名,选拔产生片区廉勤委主任58名,行使交叉监督检查和联合办信办件职能,实现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有效延伸,为规范基层“小微权力”探索了新路径,推进脱贫攻坚、民生实事等顺利实施。

截至目前,围绕脱贫攻坚、环境保护、“三资”管理、“三务”公开等重点工作,通川区廉勤委开展监督检查4000余次,督促问题整改2500余个,发现问题线索52条,参与信访办理233件,案件调查57件,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“微腐败”问题得到有效遏制。

华西都市报-封面新闻记者 曾业